

证券代码：874045

证券简称：特富发展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在 2026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为公司获取更多的利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即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投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稳健性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在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四）委托理财期限

理财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12 月 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见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具有期限短、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等特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对提升公司整体收益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 《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